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对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信股份”、“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出具的《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3453 号）、《关于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 010617 号），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理由和依据如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博信股份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10,415,952.45 元，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23,791,630.16 元，公司经营业绩连续下滑，偿债压力较大，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上述事项或情况均表明可能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本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意见

中兴华所在审计报告中提出的事项，说明了公司经营中存在的或有风险。公司董事会对中兴华所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尊重，并高度重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同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采取有效的措施，保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三、公司将采取的措施

针对公司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主动采取相关措施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主要措施如下：

（一）夯实主业，扭亏为盈。2024年，公司将持续夯实主业，在合理调整业务结构的同时，优化资源配置，积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强化经营风险管控，提升企业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优化渠道管理，提升运营能力，有序推进渠道拓展，落实销售战略，稳定收入和利润，努力实现扣非前后净利润均为正值。

（二）提升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人力资源管理水平，质量管理水平，生产管理水平，安全管理水平。以提升管理水平为抓手使得管理更加精细化、信息化，提升企业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三）加强管控，稳保内控。公司将加强对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管，提升经营管理层及关键岗位人员的稳定性，确保内控制度能够稳定持续有效运行，通过招聘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以及内部培养员工的方式，确保人员能够匹配各项业务的开展。

此外，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严格防范重大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行，努力推动公司继续健康发展。

特此说明。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8日